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新疆佳诚佳和商用设备有限公司超市、仓储货架及物流设备生产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新疆佳诚佳和商用设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徐雪元	联系人	徐雪元		
通讯地址	阜康产业园阜西区阜康苏通小微创业园				
联系电话	13809948687	传真	/	邮政编码	831500
建设地点	阜康产业园阜西区阜康苏通小微创业园纬一路阜康市鑫辰阳物资有限公司东侧（北纬 44°9'32.90760"，东经 87°50'31.82"）				
立项审批部门	阜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文号	阜发改投资【2017】397 号	
建设性质	新建√ 扩建 技改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311 金属结构制造	
占地面积	11333.43m ²		绿化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3145.12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54.1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72%
评价经费(万元)	1.8	投产日期	2020 年 6 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由来 货架作为重要的仓储设备，是现代化企业仓库和物流中心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随着企业规模的扩大，物流量大幅增加，在土地资源稀缺和仓库租金不断上涨的压力下，越来越多的企业对改善仓库功能、提高仓库空间利用率、加快物流速度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货架的使用量大幅上升。新疆佳诚佳和商用设备有限公司抓住这一市场机遇，拟在阜康产业园阜西区阜康苏通小微创业园投资 3145.12 万元，建设超市、仓储货架及物流设备生产建设项目。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能够进一步优化阜康市的产业结构。 根据国务院《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的有关规定，该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该单位正式委托我单位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接受委托后，评价单位有关技术人员进行实地踏勘，在收集相					

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新疆佳诚佳和商用设备有限公司超市、仓储货架及物流设备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请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审批，以此为该项目实施和管理提供参考依据。

二、项目概况

1、工程名称：新疆佳诚佳和商用设备有限公司超市、仓储货架及物流设备生产建设项目

2、建设单位：新疆佳诚佳和商用设备有限公司

3、建设地点及周边环境：阜康产业园阜西区阜康苏通小微企业园纬一路阜康市鑫辰阳物资有限公司东侧，厂区东侧为空地，厂区南侧为纬一路，厂区北侧为空地，厂区西侧为阜康市鑫辰阳物资有限公司。地理坐标为北纬 44°9'32.90760"，东经 87°50'31.82"，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周边环境示意图见附图 2。

4、建设性质：新建

5、项目投资：工程总投资 3145.12 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 54.1 万元，占 1.72%。

6、运营周期：330 天

三、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规模：建设两条超市、仓储货架及物流设备生产线，年产 30 万套超市、仓储货架及物流设备。

建设内容：本项目占地面积 11333.43m²，总建筑面积 6987.16m²，其中建设生产车间两栋，办公综合楼一栋及其他基础设施。项目组成见表 1。

表 1 建设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工程规模
主体工程	1#生产厂房	新建年产 15 万套超市、仓储货架及物流设备生产线一条	厂房面积 2628m ² ，一层，钢结构
	2#生产厂房	新建年产 15 万套超市、仓储货架及物流设备生产线一条	厂房面积 2610m ² ，一层，钢结构
办公室及生活设施	办公综合楼	新建员工办公、生活综合楼一栋	建筑面积 1689.16m ² ，四层，砖混
配套工程	配电室	新建厂区配电用房一座	建筑面积 10m ² ，一层，彩钢板
	门卫	新建来客登记室一座	建筑面积 50m ² ，一层，砖混
公用工程	供水	项目用水引自园区自来水管网	/
	供电	依托园区供电电网	/

	供热	供暖由园区集中供热管网提供	/
	燃气	生产用天然气由园区燃气管网提供	
	排水	生活废水排入园区下水管网，最终由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
环保工程	水污染防治措施	全厂敷设下水管网，与园区总排水管网接入	/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设置移动式焊接烟尘过滤器，塑粉粉末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重复利用，有机废气经过一套活性炭吸附装置，通过车间15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食堂设置油烟净化设施；天然气燃烧机废气通过15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
	噪声防治措施	设备安装在密闭厂房内，高噪声设备设减振基础	/
	一般固废	回收、外销或者送一般工业固废处置场处置；生活垃圾桶收集，日产日清	/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

四、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2。

表2 工程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1	排孔机	ZS-2850	2台
2	电子自动下料机	FPC型	2台
3	流水滚压成型机	UNOVO型	2台
4	焊机	/	4台
5	自动喷涂流水线	/	2套
6	冲床	J23-40型	2台
7	折弯机	/	2台
8	剪板机	/	2台

五、员工人数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60人，全年生产330天。

六、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3。

表3 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	单位	产量
1	U型货架	套/年	10000
2	方管货架	套/年	50000
3	加强型、四柱式、多功能货架	套/年	60000
4	超市式仓储货架	套/年	30000
5	重型仓储货架	套/年	20000
6	中型仓储货架	套/年	50000

7	螺孔中型仓储货架	套/年	40000
8	服装区架	套/年	40000
合计		套/年	300000

七、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表 4。

表 4 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消耗量	备注
1	冷轧钢	3000t/a	外购
2	方钢（矩形管）	1000t/a	外购
3	塑粉	150t/a	外购
5	二氧化碳保护焊焊丝	2t/a	外购
6	天然气	16.8 万 m ³ /a	园区燃气管网提供
7	新鲜水	1980m ³ /a	园区供水管网提供
8	电	17.5万Kwh	园区电网提供

带格式的：段落间距段前：0.5 行

塑粉性质介绍：塑粉是一种静电喷涂用热固性粉末涂料。主要成分聚酯树脂、固化剂、颜料等，不含溶剂，100%固体粉末状涂料。耐弱酸和弱碱，遇强酸发生分解，遇强碱发生腐蚀。不溶于水，溶于丙酮、酒精等有机溶剂中。由苯酚和甲醛在催化剂条件下缩聚、经中和、水洗而制成的树脂。因选用催化剂的不同，可分为热固性和热塑性两类。聚酯树脂具有良好的耐酸性能、力学性能、耐热性能，广泛应用于防腐蚀工程、胶粘剂、阻燃材料、砂轮片制造等行业。

八、公用工程

（1）给水

本项目给水水源由创业园供水管网供给，水量及水压可满足需求。

生活用水：项目劳动定员 60 人，生活给水用水量为 6m³/d（按每人每天 100L 计，1980m³/a）。

生产用水：本项目生产线不用水。

本项目依托园区的供水设施，可以满足本项目的生活用水。年用新鲜水量约 1980m³。

（2）排水

生活废水：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水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排水为 1584m³/a。本项目运营后生活污水排入园区下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3）供电

该项目所需电力由园区供应。

（4）供暖

本项目冬季办公生活区供暖接入园区集中供热管网，园区集中供热于 2016 年 10 月投入运行，集中供热单位由新疆庆合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可完全依托园区供热管网解决热源问题。

八、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占地面积 11333.43m²，总建筑面积 6987.16m²，其中：新建厂房两座，建筑面积 5238m²；办公及生活综合服务楼 1689.16m²，门卫室 50 m²。结合现场的实现情况，根据工艺流程和运输、消防、绿化等要求，在总平面布置时，大门位于厂区东侧和南侧，各设一个进出口；厂区东北侧为办公生活综合楼，厂区中间布置两座生产车间，厂区总平面布置尽可能力求紧凑、合理、物料输送短捷、流畅。厂区空地处置道路及绿化带。

从以上分析可知，本项目总平面布置基本合理可行。

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九、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淘汰类、限制类，属于允许类。该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具有较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同时本项目已取得阜康市发改委对该项目的立项批复，批文文号：阜发改投资【2017】397 号，同意相关部门予以办理相关手续，详见附件。本次环境影响评价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以阜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核准文件为准。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无原有污染问题产生。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阜康市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北部，天山东段北麓，准噶尔盆地南缘，昌吉回族自治州中部，与乌鲁木齐米东区毗邻，地理坐标为北纬 43°45′-45°30′、东经 87°46′-88°44′。市区西距乌鲁木齐市 57 千米，西距昌吉州首府昌吉市 93 公里，建成区面积 10 平方公里。东界吉木萨尔县，西与乌鲁木齐米东区接壤，南至博格达峰与乌鲁木齐市相连，北部伸入准噶尔盆地与富蕴县毗邻。总面积 11726 平方公里，总人口 16.2 万人，有 26 个民族，全市辖 4 镇 3 乡、3 个街道办事处，106 个行政村，245 个行政企事业单位，12 个社区。有汉、回、维、哈等 20 多个民族。在市区以西 7 公里，建有准东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总公司基地，占地 3 平方公里。

阜康产业园阜西区阜康苏通小微企业园纬一路阜康市鑫辰阳物资有限公司东侧，厂区东侧为空地，厂区南侧为纬一路，厂区北侧为空地，厂区西侧为阜康市鑫辰阳物资有限公司。地理坐标为北纬 44°9′32.90760″，东经 87°50′31.82″，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周边环境示意图见附图 2。

2、地形、地貌

阜康市地势南高北低，并以东南向西北倾向，海拔高程从 5445m 降至 450m。总的地貌大致可分为三个单元：南部山区、中部山前倾斜平原和北部沙漠。全市可分为三个地貌单元：南部博格达山区、中部山前倾斜平原区和北部古尔班通古特沙漠区。南北天山山区北起各山口，南至博格达山脉为分水岭，东至东碱沟，西至甘泉堡，海拔在 700 米以上，为本市重要牧、林区；山前倾斜平原区南起各山口，北至唐朝路，海拔高度自南向北升高，由 450 米逐渐上升到 800 米；地表为沙漠原及固定半固定垄状沙丘。沙垄沿西北方向延伸。

本项目所在区域地形整体平坦开阔，无不良地质现象。

3、水文及水文地质条件

3.1 地表水环境

阜康市境内有水磨河、三工河、四工河、白杨河、甘河子河、黄山河和西沟河共 7 条河流，年平均径流量为 1.94 亿立方米，多年平均饮水量为 1.1 亿立方米，占年总径流量的 57%。根据水资源综合利用规划全市地下水补给量为 1.03 亿立方米。目前阜康市多年平均地下水可开采量为 8000 万立方米。境内地表水和地下水水质较好，适合于饮用、灌溉和各种工业用水。

本项目区内地表水为“500”水库，位于项目区北侧 3.5km 处。“500”水库与本项目无水力联系。

3.2 地下水环境

随地质构造带的不同，市域地下水有着不同的存在形式。地下水的补给形式有降水、裂隙水和渗漏水三种并以渗漏水为主。地下水年总补给量 1.79 亿立方米，动储量 1.87 亿立方米，年开采量 1.26 亿立方米，潜水蒸发量 0.46 亿立方米/年。由此可以看出阜康市地下水资源比较丰富。

4、气象条件

阜康市地处中温带大陆干旱气候区。具有四季分明，冬季寒冷，夏季酷热，春、秋两季气候不稳定及降水量少，蒸发量大，光照充足，昼夜温差大，年均气温 6.7 摄氏度，全年日照时数长等特点。沙漠区日照 3078 小时，平原区为 2932 小时。主要气候要素如下：

年平均气温 6.7℃；

7 月平均气温 25.6℃；

1 月平均气温-17℃；

全年主导风向为西南风；

年平均风速 2.4m/s；

夏季平均风速为 2.8m/s；

冬季平均风速为 1.2m/s；

年平均降水量 205mm；

年平均蒸发量为 2064.1mm；

年平均气压 950.2hPa；

极端最高气温 40.5℃；

极端最低气温-37℃；

年平均相对湿度 5.9%；

年均无霜期 168 天；

冬季采暖期达 180 天之多。

5、自然资源

阜康市矿产资源分布广泛，储量丰富，现已探明的矿产种类有煤、石油、碳、铁、溶剂石灰岩、白矾、石灰石、芒硝、石膏、油页岩、硼砂等，其中以 h 山区，矿区面积 280 平方公里，总储量 69.3 亿吨，其中以炼焦用煤为主。新疆准东油田开发基地位于阜康境内，

油田现已探明 1.5 亿吨石油和丰富的天然气，而且还在进一步勘探开发之中。

阜康南部山区的天山天池，是全国第一批公布的 44 个重点风景名胜区之一。天山天池以其山水胜、林壑秀、神池幽，在全国风景名胜区中独树一帜。1999 年，天山天池景区全年接待国内外游客 40 万人次，旅游门票收入 1170 万元。

阜康市目前的支柱产业主要为石油、煤、金属冶炼和建材工业，市域内规模较大的企业有准东石油勘探公司、新疆阜康镍冶炼厂等 7 家，基本为自治区和昌吉州属企业。

6、生物资源

土壤从南向北依次垂直分布着寒漠土、高山草甸土、灰褐色草甸土、山地草甸土、栗钙土、棕钙土、灰漠土及沙土等八个地带性土壤，同时在平原区还分布着草甸盐土、盐化草甸土和荒漠盐土等非地带性土壤。平原区上部坡度较大，土层薄，质地沙壤，保水保肥能力差；平原区中下部地势比较平坦，土层深厚，保水保肥能力强。耕层土壤养分状况为缺氮、少磷、钾丰富。

市域动植物资源丰富，在山区和平原都分布着多种野生动植物，有供药用的野生植物贝母、雪莲、党参、甘草、阿魏、锁阳、麻黄、大芸、枸杞、益母草、柴胡、防风、苍耳、大力子、地皮、石莲等百余种，还有发菜和野生菌类等，有很大的发展潜力。野生动物有雪鸡、雪豹、熊、旱獭、仙鹤、天鹅、夜莺、野鸡、野猪、黄羊、狍子、狼等，由于生态环境的破坏，部分野生动物现已濒临灭绝。

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拟选厂址所在区域地表植被主要为荒漠植被和人工植被，荒漠植被分布极少，人工植被主要为当地适生树种。野生动物食源较少，栖息生境差，隐蔽性也差，野生动物的种类稀少，主要为啮齿类和爬行类，如麻雀、小嘴乌鸦等；动物中以跳鼠、沙鼠较为常见。项目所在区域没有大型野生动物及国家和地方保护的珍惜、濒危物种分布。

7、甘泉堡工业园规划简介

7.1 规划范围

甘泉堡工业园南起吐乌大高等级公路以北，西至米东区三道坝镇东侧的规划路，北至准噶尔盆地南缘，距“500”水库 16.5 公里，东至准东石油生活基地建成区边缘，规划控制范围 360 平方公里，建设面积 193 平方公里。甘泉堡工业园土地利用规划图见图 8。

7.2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2016-2030 年

其中，近期：2016-2020 年

远期：2021-2030 年

7.3 发展定位

园区产业发展本着积极实施优势资源转化战略，以新能源和优势资源深度开发利用为主，以高新技术为先导，以建设新时期新型国家级开发区为目标，加快区域经济融合发展步伐，按照“6+3+2”产业体系（即 6 种重点发展产业：新能源与新材料工业、煤化工、高新技术产业、装备制造业、机电工业、精细化工，3 种补充发展产业：有色金属加工、新型建材、一般制造业，2 种配套发展产业：生产性服务业、消费性服务业），建设凸显乌鲁木齐核心优势的新型工业新区和能源资源合作基地、准东煤电煤化工产业带的高新集群及综合服务基地，打造高起点、高标准、高集聚和外向型园区集群，努力培育一批规模化、现代化大型工业企业及产业集群，成为新疆优势资源转化实施基地和我国中、东部能源产业转移的重要承接地，进一步巩固新疆作为我国能源基地的重要战略地位上发挥突出的作用。

8、阜康市苏通小微创业园

8.1 园区简介

阜康苏通小微创业园隶属于甘泉堡工业园规划范围内。

为落实国家级地区关于推进小微企业发展的战略，立足新疆市场，大力培养城市经济发展的中间力量。有效实现扩大就业、改善民生、激发民营企业的活力、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推动阜康小微企业向集约化、规模化和一体化方向有序发展，阜康产业园区管委会在阜西工业园区建设 456.31 公顷苏通小微创业园。

苏通小微创业园位于乌市、阜康市之间，靠近全疆第一大消费市场。根据工业生产需要考虑的原材料、消费市场、劳动力、运距等因素来看，都具有优越的区位优势。与乌昌经济和产业联动发展，适应城市产业提升发展需要，将为园区经济的发展提供有力条件。

规划范围：本次规划范围位于阜康市阜西工业区内。规划用地面积 456.31 公顷。东临 500 水库路、柳城路；北侧与“500”水库库区保护范围、南侧与区域高压走廊安全保护范围为界；西与鑫茂顺、君邦等现状企业为邻。园区规划图见附图。

8.2 功能布局和功能定位

功能定位：以新型建材产业为主导的集研发孵化、生产加工、商贸交易、物流配送为一体的国内一流小微创业园。

规划结构：规划布局结构为“一心、一轴、五区”= 一站式服务

一心：位于用地西南部的研发及服务中心；

一轴：南一路交通景观轴；

五区：生产加工区、仓储物流区、物流配送区、商贸交易区、集宿服务配套区五大功能区。

功能分区及布局：结合用地条件，集中紧凑布置各功能区，集约利用土地，做到近期相对集中，远期预留合理。

（1）研发及服务区：为企业搭建服务平台，每家企业都有。规划行政及会议中心、研发及孵化中心、金融服务中心、企业总部。

以企业总部、研发创新为主导产业，吸引工业企业总部、物流企业总部、展示交易总部、销售总部等落户，引进环保研发、成果展示、项目培训等机构项目，打造总部集聚区，促进环保新材料、新技术、新产品产业化，形成研发服务产业特色。

（2）生产加工区：按需定制、独门独院，每家用地 40 亩---80 亩，门对门沿路集中建设。

位于规划用地西、南部，呈“L”型布局结构，以发展 PVC 加工、新型建材、新材料加工为主。

（3）商贸交易区：每家 10 亩集中建设大型专业市场、体验店、大型网购信息中心。按照体验营销、互动营销、链式营销模式布局。

位于创业园东部，西、南临仓储物流区及物流配送区，北临服务配套区，打造以专业商贸市场为主导的商贸产业，以家居建材等生活消费品为核心业务的特色商贸服务业，提升区域消费品质。

（4）仓储物流区：每家用地 40-60 亩，集中建设。

位于规划用地北部，西临生产加工区，为园区提供仓储物流服务。

（5）物流配送区：每家用地 200 亩，集货物联运、多式联运、区域分拨与商贸物流的配送，向二类口岸发展。服务于乌市、昌吉 5 小时经济圈的 800 万人。

位于创业园东、南部，其中东部为物流配送预留区。其功能主要为工业产品及消费品提供物流配送服务，可根据需求打造虚拟口岸，辐射中亚市场。

（6）集宿服务区：内厂外宿，满足职工及专家公寓集宿及生活服务。生产厂区内不设职工公寓，只设倒班宿舍，职工全部住到集宿区。家属等带着人口全部住到阜康市区。

位于创业园东北部，由职工及专家公寓楼集宿区、酒店餐饮服务区及旅游服务区三部

分构成。主要面向产业职工及专家；以商务中心配套酒店、餐饮服务区。

8.3 基础设施

（1）道路

根据阜西工业园总体规划要求，并结合创业园区实际情况，规划形成“五横五纵”的方格网道路骨架。规划道路分为城市道路、园区主干路、园区次干路和支路。

城市道路：包括园区北部东西向规划道路以及中南部南一路，两条城市道路均西接南北一线，东至柳城路。规划道路红线为 36 米，作为创业园主要对外交通通道。

园区主干路：加强与两条城市道路南北向联系，同城市道路共同构架起园区主要路网结构，道路红线宽度为 30 米。

园区次干路：联系主要道路之间的辅助交通路线，与园区主干路构成园区道路交通网络，道路红线宽度为 24 米。

（2）供水

规划区用水由已建市政供水管道供给，规划区西侧约 2km 处已建两条 DN1100 引水管道，南一路已建 DN400 供水管道两条。规划区内规划供水管道环状布置。采用生活与消防合用一个供水系统，消火栓布置间距不超过 120 米。供水管道布置在道路的北侧及西侧。

（3）排水

排水体制采用不完全分流制，雨、雪水沿地形坡度最终排向道路及绿地，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城市排水管道，工业废水应在厂区内处理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CJ343-2010）后方可排入城市排水管道，最终通过市政排水管道排入北面约 12km 阜西区污水处理厂。阜西区污水处理厂目前已建设完成，计划于 2018 年 4 月正式投入运营，目前园区内下水管网均已敷设完毕，各企业内排水管网与园区主下水管网接通后即可排水。阜西区污水处理厂日处理水量约 2 万 m³/日。采用 MBR 污水处理工艺。

规划区地形南高北低，东高西低，排水管道采用截流干管布置方式，在南北向道路布置排水干管，管径为 d300~d400mm；东西向道路布置排水支管，可以在满足最小坡度的前提下就近接入排水干管，排水管道按地形坡度敷设，规划区排水管网全部采用重力流排水方式。

（4）供热

在本规划区南面已建国网能源 2×150MW 机组热电厂一座，目前电厂内设供热首站一座。首站汽水系统采用两级换热。两台 150MW 机组提供的蒸汽分别经两根蒸汽管进入两台汽水管壳式加热器，蒸汽侧流量 100t/h，温度 256.4℃，压力 0.256MPa。一次水供回水

温度为 130/80℃。

首站经汽水换热器加热的一次高温水经过循环水泵加压后送至准东石油基地各个热力站，各个热力站经过水-水换热最终将供回水温度为 95℃/70℃的低温水送至热用户。一次水回水经准东石油基地各个热力站换热后回到首站，连续进行加热循环供热。

一次网设计压力（0.256MPa）、供回水温度（130℃/ 80℃）、电厂年最大售热量（2012 年 273 万 GJ）。一期供热首站额定供热量 144GJ/h*4 台=576GJ/h；2012 年准东最大供热量 320.54GJ/h（7693GJ/天），占额定容量的 55.65%，尚有 44.35%富裕量。

另外，电厂计划二期扩建 2×350MW 机组，每台机组额定采暖抽汽量为 260t/h，最大抽汽量 550t/h，抽汽压力约 0.4MPa（a），抽汽温度 270℃。

供热管网：热力管网采用枝状布置，布置在道路的北面和西面。管道敷设于非机动车道或人行道下，管材选用螺旋焊接钢管，聚氨脂保温，直埋敷设，覆土深度不小于 0.8 米。

（5）燃气

天然气由规划区市政天然气管道接入。规划新建道路下的天然气管线，采用中压一级输配系统，从减压站出口运行压力为 0.4MPa，经街巷支管引入楼栋调压箱或站，调压至 2.5 KPa，送入户内供燃具用气，或经专用调压设备经调压后送入商业，工业用户。管网环枝状布置，管材为无缝钢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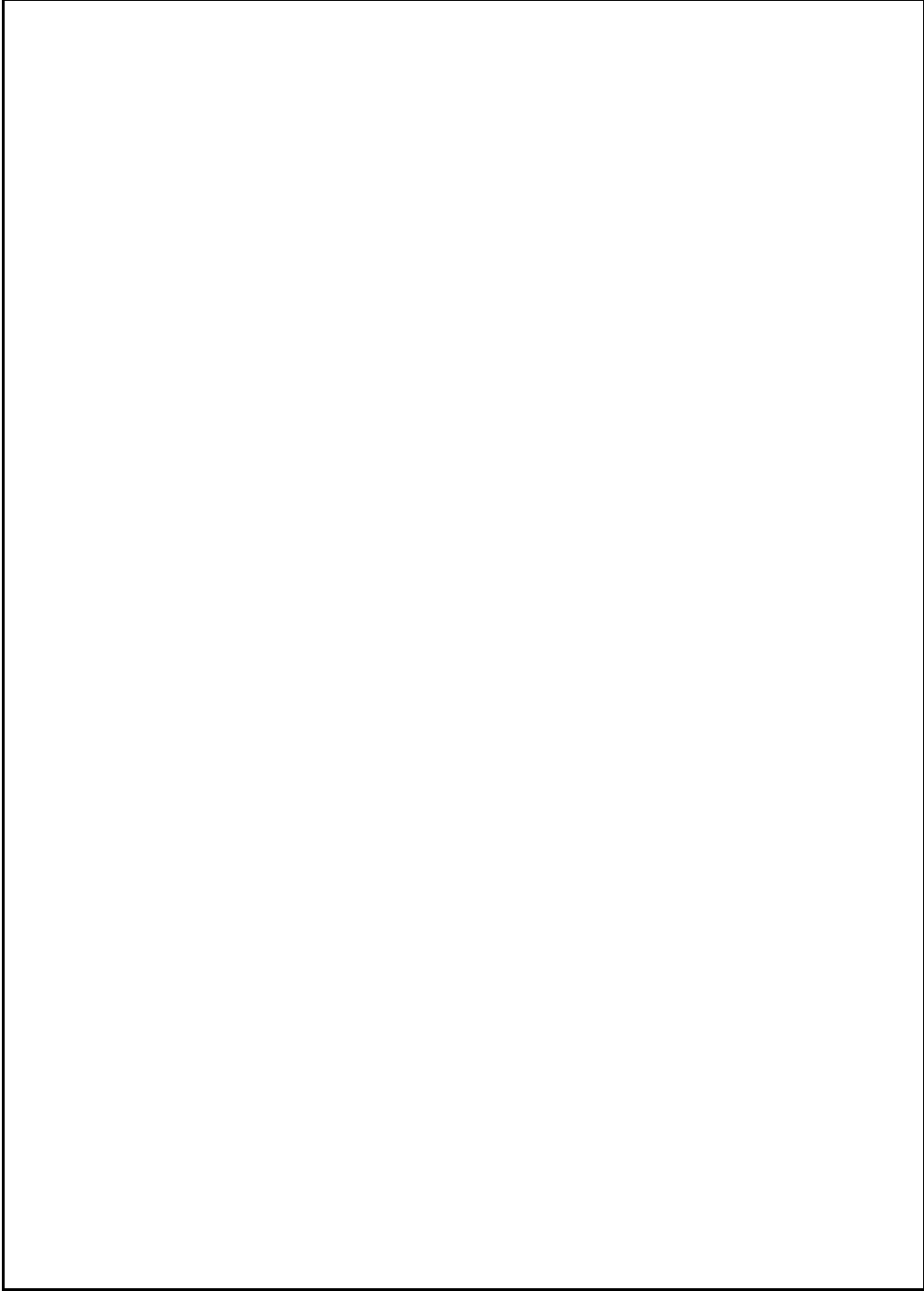
（6）垃圾处理

本区垃圾主要为生活垃圾，垃圾收集后，纳入城市垃圾收集系统中，生活垃圾运到阜康市垃圾填埋场处理。

9、建设项目周围社会环境

本项目位于阜康产业园阜西区苏通小微创业园内，项目区供水、供电、供气、交通等条件良好。

本项目评价区内没有名胜古迹及文物遗址、无重要的人文和旅游资源，无珍稀动、植物资源等敏感目标。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及分析

1.1 环境空气现状调查

本次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数据引自新疆天鸿盛世塑业有限公司环评项目大气现状监测数据, 监测单位由新疆新环监测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

(1) 监测点布设

新疆天鸿盛世塑业有限公司环评项目大气现状监测点距离本项目区约 700m, 位于本项目区的西南侧。大气监测点与本项目区位于同一区域, 可代表项目区的大气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布点见表 6 及附图 4。

表 6 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位置

监测点位	相对位置	与项目区距离	监测点坐标
1#	WS	0.7km	北纬 44°9'17.3" 东经 87°50'1.7"

(2) 监测项目及监测分析方法

根据本项目性质、工艺特点及周围环境状况, 选取 PM₁₀、SO₂、NO₂ 共 3 项指标作为现状常规监测因子。

各项的采样及分析方法均按原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环境监测技术规范》中的有关规定执行。环境空气监测项目分析方法见表 7。

表 7 空气污染物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方法检出限 (mg/Nm ³)	方法来源
SO ₂	甲醛吸收液 付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0.020	HJ482-2009
NO ₂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0.010	HJ479-2009
PM ₁₀	重量法	0.0001	HJ618-2011

(3) 监测时间及频率

大气现状常规因子的监测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11 日至 17 日, 连续监测 7 天, 监测 SO₂、NO₂、PM₁₀ 日均浓度监测。SO₂、NO₂ 和 PM₁₀ 每日至少有 20h 的采样时间;

1.2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

(1) 评价标准

SO₂、NO₂、PM₁₀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

（2）评价方法

采用占标率进行评价，其评价模式为：

$$P_i = C_i / C_{0i} \times 100\%$$

式中：P_i—i 污染物的单项污染指数；

C_i—i 污染物的监测浓度值，mg/m³；

C_{0i}—i 污染物的评价标准，mg/m³。

（3）评价结果

评价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的常规污染因子的评价结果见表 8。

表 8 评价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结果 mg/m³

项目内容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监测地点、时间		24 小时均值	24 小时均值	24 小时均值
1#大气监测点	2016.6.12	0.018	0.025	0.056
	2016.6.13	0.015	0.028	0.062
	2016.6.14	0.016	0.020	0.053
	2016.6.15	0.013	0.023	0.067
	2016.6.16	0.017	0.027	0.049
	2016.6.17	0.015	0.025	0.064
	2016.6.18	0.018	0.023	0.058
日均值范围		0.013-0.018	0.020-0.028	0.049-0.067
最大值占标率%		12	35	45
最大超标倍数		/	/	/

根据监测及评价结果分析可以看出：PM₁₀、SO₂、NO₂ 各监测点日平均浓度均未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项目区大气环境质量良好。

2、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及评价

本次地下水质量现状调查引用新疆天鸿盛世塑业有限公司环评项目地下水监测数据，新疆天鸿盛世塑业有限公司位于本项目区西北侧 500m 处，与本项目区地下水属于同一含水层，该项目地下水监测数据可说明本项目区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单位为昌吉州环境监测站。

2.1 监测点位及监测时间

本次引用项目共设一个地下水监测点位，位于新疆天鸿盛世塑业有限公司厂区。新疆天鸿盛世塑业有限公司厂区地理坐标：N44°9'36.85"，E87°50'3.82"。监测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6 日。

2.2 监测项目及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pH、总硬度、氰化物、溶解性总固体、氨氮、汞、砷、铅、铁、锰、镉、

挥发性酚类、硫酸盐、硝酸盐、亚硝酸盐、氯化物、氟化物、钠、钾、镁、钙、铬(六价)、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高锰酸盐指数等共 25 项指标。

各项目的采样及分析方法均按原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 HJ/T 164-2004》、《环境监测技术规范》中的有关规定执行。

2.3 评价标准

本次评价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中的III类标准。

2.4 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采用单因子污染指数法对监测结果进行评价。

其单项水质参数 i 在第 j 点的标准指数为：

$$S_{i,j} = C_{i,j} / C_{si}$$

其中：

$S_{i,j}$ ——单项评价指数；

$C_{i,j}$ ——水质参数 i 在第 j 点的监测结果；

C_{si} ——水质参数 i 的水质标准。

pH 的评价方法略有不同，其公式为：

$$\text{pH}_j \leq 7.0 \text{ 时, } S_{\text{pH}_{ij}} = \frac{7.0 - \text{pH}_j}{7.0 - \text{pH}_{sd}}$$

$$\text{pH}_j > 7.0 \text{ 时, } S_{\text{pH}_{ij}} = \frac{\text{pH}_j - 7.0}{\text{pH}_{su} - 7.0}$$

式中： $S_{\text{pH}_{ij}}$ ——某污染物的污染指数；

pH_j ——j 点 pH 实测值；

pH_{sd} ——标准中的 pH 值的下限值（6.5）；

pH_{su} ——标准中 pH 值的上限值（8.5）。

2.5 评价结果

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水质现状监测结果见表 9。

表 9 地下水水质监测及评价结果 单位：mg/l(pH 无量纲)

序号	监测项目	新疆天鸿盛世塑业有限公司厂区	(GB/T14848-93) III类标准	标准指数 S_i
1	pH 值	8.27	6.5-8.5	0.85
2	总硬度	118	≤450	0.26
3	氰化物	<0.004	≤0.05	0.08
4	溶解性总固体	231	≤1000	0.23
5	氨氮	0.130	≤0.2	0.65

6	汞	<0.00001	≤0.001	0.01
7	砷	0.0009	≤0.05	0.018
8	铅	<0.01	≤0.05	0.2
9	铁	<0.03	≤0.3	0.1
10	锰	<0.01	≤0.1	0.1
11	镉	<0.001	≤0.01	0.1
12	挥发酚	<0.0003	≤0.002	0.15
13	硫酸盐	57.0	≤250	0.23
14	硝酸盐	0.08	≤20	0.004
15	亚硝酸盐	<0.009	≤0.02	0.45
16	氯化物	11	≤250	0.04
17	氟化物	0.33	≤1.0	0.33
18	钠	21.4	/	/
19	钾	2.0	/	/
20	镁	0.26	/	/
21	钙	29.4	/	/
22	六价铬	<0.004	≤0.05	0.08
23	总大肠菌群	未检出	≤3.0	<1
24	细菌总数	未检出	≤100	<1
25	高锰酸盐指数	2.2	≤3.0	0.73

由地下水水质监测及评价结果分析，评价区域地下水各项指标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III类标准。

3、声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噪声现状，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对项目区域声环境进行监测。

监测单位为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测时间：2017年12月21日。

监测方法：监测仪器采用AWA6228型声级计，AWA6221B型声级校准器。监测方法按照《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相关监测规定进行。

监测频率：在厂界设4个监测点，昼夜间各监测1次。

（2）评价标准

本项目位于阜康产业园阜西区苏通小微企业园内，声环境功能区属于3类功能区，因此项目区监测点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

监测结果见表10。

表10 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检测日期	2017年12月21日			
序号	检测点位	昼间	夜间	备注
1	1#项目区东侧	43	37	检测当天天气晴；

2	2#项目区南侧	41	38	风速小于 3m/s
3	3#项目区西侧	43	38	
4	4#项目区北侧	41	38	

从上表可知，项目区四个厂界声环境质量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昼间 65dB(A)，夜间 55dB(A))标准要求，项目区声环境质量较好。

4、生态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及评价

本项目位于阜康产业园阜西区苏通小微企业园内，其用地类型为建设用地中的工业用地。经现场勘查，项目区基本无天然植被，项目区周围环境基本为人工绿化物种取代，如新疆杨、柳树、榆树等。项目区常见的野生鸟类有麻雀、喜鹊、燕子等，其他野生动物很少见，无珍稀、濒危的野生动物分布。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项目位于阜康产业园阜西区阜康苏通小微创业园纬一路，项目评价范围内无风景名胜、文物古迹、自然保护区等特殊环境敏感区分布。

根据项目特点，确定本项目的污染控制目标为：

1、环境空气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控制废气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保护建设项目所在区域水环境不受本项目的影响，地下水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III类标准限值。

3、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控制各种噪声声源，要求项目边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4、落实本项目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的途径，最大限度地减小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避免二次污染。

5、保护项目评价区内生态环境质量，不致因项目营运而趋于恶化，控制项目营运期对土壤环境、植被资源及原有地貌的破坏程度和范围，把生态损失降低到最低程度，采用适当的环境措施，防止生态环境恶化。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环境空气：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标准选用《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进行评价。 2、水环境：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Ⅲ类标准。 3、声环境：本项目位于阜康产业园阜西区苏通小微企业园内，声环境功能区属于3类功能区，因此项目区监测点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即昼间 65dB（A），夜间 55dB（A）。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生产过程中电焊烟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1\text{mg}/\text{m}^3$ 要求。 2、食堂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3、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昼间 65dB（A）；夜间 55 dB（A））。 4、生活污水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的B级标准。 5、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中的相关标准及2013年修改单中相关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中要求。 6、粉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1\text{mg}/\text{m}^3$ 和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120\text{mg}/\text{m}^3$ 要求以及排放速率满足 $3.5\text{kg}/\text{h}$ 的要求；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非甲烷总烃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120\text{mg}/\text{m}^3$ 标准要求以及排放速率满足 $10\text{kg}/\text{h}$ 的要求。 7、天然气燃烧机废气参照《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燃气锅炉排放标准。
总 量 控 制 标 准	根据总量控制指标和本项目的排污特点，结合本项目的特点，项目营运期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总量计入园区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指标中。本项目不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本项目生产加工工艺流程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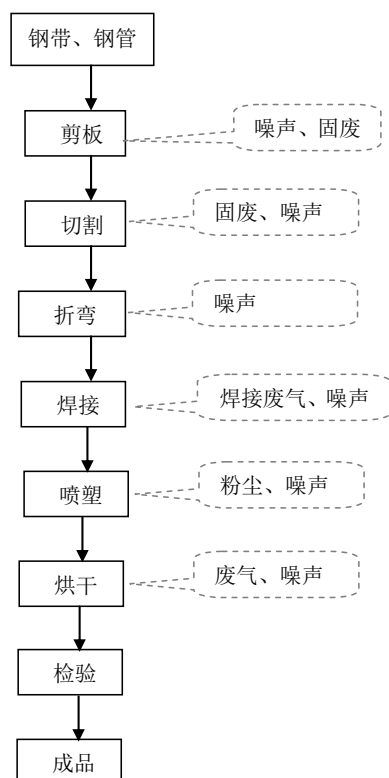


图5 本项目生产加工工艺流程图

工序流程说明:

- 1、剪板：根据图纸要求将钢带裁切成所需尺寸。
- 2、切割：根据图纸要求将镀锌钢管裁切成所需尺寸。
- 3、冲孔：接到剪板工序传下来的材料，将材料放入冲床内进行冲孔。孔间距须符合图纸规定并达到质量要求。
- 4、折弯：采用折弯机将材料折弯。
- 5、焊接：通过二氧化碳保护焊，将整形后的材料进行焊接，此阶段会产生一定量的焊接烟气和噪声。
- 6、喷塑（静电粉末喷涂）：该工序在密闭喷涂间内进行，通过静电发生器使塑料

粉末带电，吸附在工件表面。静电喷塑工艺与传统的喷漆工艺相比较，具有的显著优势，不需稀料，施工对环境无污染，对人体无毒害；涂层外观质量优异，附着力及机械强度高；喷涂施工固化时间短。在喷枪与工件之间形成一个高压电晕放电电场，当粉末粒子由喷枪口喷出经过放电区时，便补集了大量的电子，成为带负电的微粒，在静电吸引的作用下，被吸附到带正电荷的工件上去。当粉末附着到一定厚度时，则会发生“同性相斥”的作用，不能再吸附粉末，从而使各部分的粉层厚度均匀，然后经流水线转运至加温烘烤固化工序，此工序均为密闭设置，烘烤工序在密闭烘道内完成，烘烤后粉层流平成为均匀的膜层。

7、烘干：将工件表面的粉末涂料加热到规定的温度并保温相应的时间，使之熔化、流平、固化，从而得到我们想要的工件表面效果。本项目加热及控制系统采用燃气加热方式。

8、检验、入库：烘干后的产品检验后入库待售。

主要污染工序：

一、项目施工期主要污染工序：

1、施工期污染工序

根据本项目特点，本项目污染主要集中在施工期，此阶段的污染主要来自施工扬尘和施工噪声。

1.1 施工期产生的废气

施工阶段，需频繁使用机动车辆运输建筑原材料、施工设备、器材及建筑垃圾，排出的机动车尾气主要污染物是 HC、CO、NO_x 等，同时车辆运行、装卸建筑材料时将产生扬尘。施工扬尘污染主要造成大气中 TSP 值增高，根据类比资料，施工扬尘的起尘量与许多因素有关。影响起尘量的因素包括：基础开挖起尘量、施工渣土堆场起尘量、进出车辆带泥砂量、水泥搬运量、以及起尘高度、采取的防护措施、空气湿度、风速等。

1.2 施工期产生的废水

项目区工程施工期污水主要为建筑施工废水和生活污水。本工程施工产生的污水，主要是生产作业过程中冲洗、浸泡溢流和水管泄漏等形成的施工污水。施工污水主要含有砂土，悬浮物，石油类等。生产废水中的主要成分是 SS，生产废水产生量很少，全部排入项目区临时设置的沉淀池内，工程废水经沉淀池进行沉淀澄清后，上清液用于浇洒场区内路面，防止扬尘污染；施工期完成后对临时沉淀池进行覆土填埋，并根据需要进行绿化。

施工期项目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废水污染成分较为简单，生活污水排入项目区临时设置的沉淀池内，经沉淀池进行沉淀澄清后，上清液用于浇洒场区内路面。施工期完成后对临时沉淀池进行覆土填埋，并根据需要进行绿化。

1.3 施工期产生的噪声

建筑施工期的噪声源主要为施工机械和车辆，其特点是间歇或阵发性的，并具备流动性、噪声较高的特征。因此，在考虑本工程噪声源对环境的影响时，仅考虑点声源到不同距离处经距离衰减后的噪声。各类施工机械声级采用类比调查法获取，具体的噪声源强见表 11。

表 11 主要施工机械噪声源强

序号	施工阶段	设备	单机最大噪声值 dB (A)	噪声测距
1	地基	推土机	86	5m
2	地基	装卸机	90	5m
3	地基	挖掘机	84	5m
4	主体	电焊机	85	5m

5	主体	卡车	92	5m
---	----	----	----	----

1.4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

施工期固体废弃物主要来自于工程施工过程中及路面挖掘产生的固体废物。另外，建筑施工中将产生一定量建筑材料、废渣、砖瓦等，同时施工人员也将产生一定生活垃圾。要求其生活垃圾及建筑垃圾分别收集后转移至当地生活垃圾填埋场及建筑垃圾场进行处理。

二、项目运营期主要污染工序：

1、运营期大气污染物

本项目建成运营后，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切割过程产生的金属粉尘、喷塑工序产生的粉尘、烘干工序产生的废气、燃天然气烘干炉产生的废气以及食堂油烟。

1.1 焊接烟尘

项目工艺废气主要来自人工焊接工序产生的电焊烟，焊接烟气中的烟尘是一种十分复杂的物质，已在烟尘中发现的元素多达 20 种以上，其中含量最多的是 Fe、Ca、Na 等，其次是 Si、Al、Mn、Ti、Cu 等。焊接烟尘中的主要有害物质有 Fe_2O_3 、 SiO_2 、 MnO 、HF 等，其中含量最多的为 Fe_2O_3 ，一般占烟尘总量的 35.56%，其次是 SiO_2 ，其含量占 10~20%， MnO 占 5~20% 左右。焊接烟气中有毒有害气体的成份主要为 CO 、 CO_2 、 O_3 、 NO_x 、 CH_4 等，其中以 CO 所占的比例最大。参照《焊接技术手册》（王文翰主编），焊接岗位电焊烟尘浓度可达到 $40\sim 90\text{mg}/\text{m}^3$ ， MnO_2 达 $0.008\sim 4.26\text{mg}/\text{m}^3$ 。

本项目焊接方式为二氧化碳保护焊，二氧化碳保护焊采用实心焊丝，不含铅。根据有关资料调查，焊接烟尘的产生量与焊条的种类有关，具体见表 12。

表 12 各种焊接方法的发尘量

焊接方法	焊接材料	施焊时发尘量 (mg/min)	焊接材料的发尘量 (g/kg)
手工电弧焊	低氢型焊条(结507, 直径4 mm)	350~450	11~16
	钛钙型焊条(结422, 直径4mm)	200~280	6~8
自保护焊	药芯焊丝(直径3.2mm)	2000~3500	20~25
二氧化碳焊	实芯焊丝(直径1.6mm)	450~650	5~8
	药芯焊丝(直径1.6mm)	700~900	7~10
氩弧焊	实芯焊丝(直径1.6mm)	100~200	2~5
埋弧焊	实芯焊丝(直径5mm)	10~40	0.1~0.3

由上表可知二氧化碳焊的焊接材料发尘量为 5~8g/kg。本次环评取平均值。本项目

焊接区工作场地较大，二保焊机 4 台，焊接烟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本项目二保焊丝使用量 2t/a，可计算出二保焊焊接烟气产生量为 0.013t/a，焊丝产生的烟尘中，MnO₂ 含量约 7.73%，则本项目焊接工序烟尘中 MnO₂ 的产生量约 0.001t/a。

本环评要求在车间内设置排风扇，并在人工焊接区设置移动式焊接烟尘过滤器，每两台电焊机可连接 1 台移动式焊接烟尘过滤器，由于该设备适用于所有的焊接工作站，具有较大的风量，所以较大的焊接烟尘也能被有效的分离。高效的捕捉率可以对远距离的焊接进行捕捉，空气的烟尘过滤效率可达 99.9%，过滤后的气体通过车间排风扇排出车间外。烟尘浓度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120mg/m³）的要求。项目区产生的电焊烟尘对外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的焊接烟尘产生量和排放量见表 13。

表 13 焊接工序烟尘等污染物排放情况

污染源	焊接区	
	电焊烟	MnO ₂
产生浓度（mg/m ³ ）	40~90	0.008~4.26
产生量（t/a）	0.013	0.001
排放浓度（mg/m ³ ）	0.04~0.09	≤0.0004
排放量（t/a）	0.13×10 ⁻⁴	1×10 ⁻⁶
标准	1.0	

1.2 切割产生的金属粉尘

本项目在切割过程中会产生细小的颗粒物，这些颗粒物的主要成分为金属。一方面因为其质量较大，沉降较快；另一方面，会有一少部分较细小的颗粒物随着机械的运动而可能会在空气中停留短暂时间后沉降于地面。由于金属颗粒物质量较重，且有车间厂房阻拦，颗粒物散落范围很小，多在 5m 以内，飘逸至车间外环境的金属颗粒物极少，根据国家环保总局《大气污染物排放达标技术指南》课题调查资料表明，调研的国内 6 个机加工企业，各种机加工车床周围 5m 处，金属颗粒物浓度在 0.3~0.95mg/m³，平均浓度为 0.61mg/m³。本项目类比同类型企业，切割工序产生的金属粉尘即颗粒物经车间厂房阻拦后，厂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点达标，排放浓度<1.0mg/m³ 标准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1.3 喷塑工序产生的粉尘

本项目喷塑工序采用静电粉末喷涂，喷塑工序中粉末涂料的附着率一般在 90%~95%之间，本次以 90%计，本项目塑粉年用量为 150t/a，未喷涂上的塑粉约 15t/a。

本项目喷塑过程是在密闭负压式喷塑间内进行，未喷上工件的塑粉粉末由引风机引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重复利用，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可达 99%，粉尘排放量约为 0.15t/a。风机风量按 5000m³/h 计，排放浓度为 11.4mg/m³，排放速率为 0.06kg/h，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排放浓度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120mg/m³）要求，排放速率满足 3.5kg/h 的要求。

1.4 烘干工序产生的废气

喷塑后需要经过 180~220℃的烘烤使粉末熔化粘附在物件的表面，烘烤热源来自天然气烘干炉。塑粉的热分解温度在 300℃以上，由于加热温度小于塑粉的热分解温度，塑料粒子不会发生分解，只会有少量的被固定在其中的单体溢出，因此会产生少量的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_s。VOC_s产生量根据《空气污染物排放和控制手册》（美国国家环保局）中推荐的公式，该手册认为在无控制措施时，VOC_s的排放系数为 0.35kg/t 原料，本项目塑粉使用量约 150t/a，则 VOC_s产生量约为 0.05t/a。

通过在烘道尾部排气口处设置引风机（风量按 2000m³/h），将废气引至一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有机废气处理效率为 90%。即 VOC_s有组织排放量为 0.005t/a（0.002kg/h）。排放浓度为 0.9mg/m³，因 VOCs 尚无国家排放标准，本评价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非甲烷总烃的排放限值进行分析评价，经分析后，本项目烘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非甲烷总烃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120mg/m³ 标准要求以及排放速率满足 10kg/h 的要求。

1.5 天然气燃烧机产生的烟气

本项目喷塑后烘干机采用天然气燃烧机提供热源，两条喷塑生产线日最大用气量为 600m³，年用气量为 16.8 万 m³。

根据社会区域类登记培训教材中 P123 中表 4-12 的数据，燃烧天然气产污系数如下：烟尘：1.4kg/万 m³，SO₂：1.8kg/万 m³，NO₂：17.6kg/万 m³。根据《环境保护实用手册》中数据，每万 Nm³燃气燃烧产生 13.6 万 m³废气，本项目天然气废气量为 228.5 万 m³。

采用排污系数法计算废气中 SO₂、NO₂、烟尘排放量，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产排情况见表 14。

表 14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情况

序号	污染源名称	烟囱高度	烟囱内径	标况烟气量	年工作时间(h)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排放量	污染控制措施
		(m)	(m)	(m ³ /a)			(mg/m ³)	(kg/h)	(t/a)	
1	燃烧废气	15	0.4	228.5万	2640	烟尘	8.8	0.007	0.02	15m 排气筒直排
						SO ₂	13.1	0.01	0.03	
						NO _x	131	0.11	0.3	

由上表可知，燃天然气烘干炉产生的烟尘、SO₂、NO_x 排放浓度均能够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燃气锅炉排放标准（烟尘 20mg/m³、SO₂50mg/m³、NO_x200mg/m³），废气经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1.6 餐饮油烟

本项目厂区内设有职工食堂，运营期会产生少量厨房油烟，油烟具有瞬时排放量大、排放点集中等特点。原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根据饮食业的基准灶头数量不同，把规模划为小型、中型和大型三种，详见表 15。

表 15 饮食业规模划分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头数	≥1，<3	≥3，<6	≥6
总功率（10 ³ J/h）	≥1.67，<5.00	≥5.00，<10	≥10
排气罩灶面总投影面积（m ² ）	≥1.1，<3.3	≥3.3，<6.6	≥6.6

标准要求各种规模的饮食行业油烟排放浓度都必须低于 2mg/m³，详见表 16。

表 16 饮食业单位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净化设施最低允许去除率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	2.0		
设施最低允许净化率（%）	60	75	85

本项目设有职工食堂，主要供应 60 名员工用餐，作为工程的生活配套设施，基准灶头按 1 个计，灶头排风量以 4000m³/h 计，年工作日 330 天，日工作时间约 4h，则年油烟排放量为 528 万 m³。根据对居民及餐饮企业的类比调查，目前居民人均日使用食用油量约 30g/人 d，本项目就餐人数为 60 人，则年消耗食用油 0.6t，一般油烟挥发量占耗油量的 2-4%，平均为 2.83%。油烟产生量约 0.02t/a，油烟产生浓度 3.7mg/m³。根据表 14 饮食业单位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净化设施最低允许去除率，本项目的油烟处理设备最低允许净化率不低于 60%，则年油烟排放量为 0.008t，排放浓度为 1.5mg/m³。油烟排放浓度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要求。

2、运营期废水

本项目生产工序不用水，无生产废水排放。

生活废水：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水量按用水量的 80% 计，则排水为 1584m³/a。根据类比，生活污水未经生化处理的混合水质一般为 COD 约 300mg/L，BOD₅ 约 120mg/L，SS 约 180mg/L，氨氮约 25mg/L。

项目废水污染源及主要污染因子见表 17。

表 17 废水污染源及主要污染因子

项目		废水量 m ³ /a	COD	SS	NH ₃ -N	BOD ₅
生活污水	产生浓度 mg/L	1584	300	180	25	120
	产生量 t/a		0.5	0.3	0.04	0.2

本项目生活废水排入园区下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3、运营期噪声

本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其源强为 70-90dB（A）。其主要设备源强见表 18。

表 18 各生产设备噪声源强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噪声排放源强	安装位置
1	剪板机	75	生产车间
2	折弯机	70	生产车间
3	冲孔机	75	生产车间
4	CO ₂ 保护焊	85	生产车间
5	切割机	90	生产车间
6	静电喷塑设备	75	生产车间
7	天然气烘干炉	80	生产车间
8	风机	85	生产车间

4、运营期固体废物

项目建成后固体废物主要有金属边角料、废焊渣、废包装材料、各除尘器收集的粉状物料、废活性炭以及生活设施产生的生活垃圾等，具体处理情况如下：

（1）金属边角料：产生量约 5t/a，由废品站回收处理。

（2）废焊丝、焊渣：产生量 0.05t/a，集中收集后，送阜康市固废综合处置静脉园处置。

（3）办公生活垃圾：生活垃圾按 1kg/d·人计，产生量为 60kg/d，合计 19.8t/a(年生产天数按 330 天计)。厂区内设置垃圾桶后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4）除尘灰：喷塑间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约 14.85t/a，为热固性粉末，收集回用于喷塑工序。

（5）废包装材料：废包装材料年产生量约 1.2t/a，其中可回收部分外售给废品回收站，不可回收部分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和统一处置。

（6）废活性炭：烘干环节有机废气处理，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会产生废活性炭，以每吸附 1kg 非甲烷总烃消耗 4kg 废活性炭计算，本项目约产生废活性炭 0.2t/a。核对《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本项目烘干环节有机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属于 HW49 其它废物；代码：900-041-49（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必须委托有相应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表 19 固体废物产生和排放状况

序号	名称	分类编号	产生量(t/a)	产污节点	主要成分、形态、盛装方式	处理处置方式及其数量(t/a)
1	金属边角料	一般	5	切割、打孔	固态，袋装	由废品站回收处理
2	废焊条、焊渣	一般	0.05	焊接	固态，袋装	送阜康市固废综合处置静脉园处置
3	除尘器中喷塑粉尘	一般	14.85	喷塑	固态	收集回用于生产
4	废包装材料	一般	1.2	包装	固态	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5	废活性炭	危废 HW49 900-041-49	0.2	有机废气净化	固态，桶装，含有机废气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6	生活垃圾	/	19.8	员工生活	垃圾桶装	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项目的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理，不会对外环境产生影响。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 排放量(单位)
大气 污 染 物	运营 期	焊接区	电焊烟	40~90mg/m ³ , 0.013t/a
			MnO ₂	0.008~4.26mg/m ³ , 0.001t/a
		切割工序	金属粉尘	0.61mg/m ³
		职工食堂	油烟	3.7mg/m ³ , 0.02t/a
		喷塑间	粉尘	15t/a
		烘干工序	非甲烷总烃	0.05t/a
		天然气燃烧机	烟尘	18mg/m ³ , 0.02t/a
			SO ₂	13.1mg/m ³ , 0.03t/a
			NOx	131mg/m ³ , 0.3t/a
				131mg/m ³ , 0.3t/a
水 污 染 物	运营 期	生活废水 (1584m ³ /a)	COD	300mg/L; 0.5t/a
			BOD ₅	120mg/L; 0.2t/a
			SS	180mg/L; 0.3t/a
			NH ₃ -N	25mg/L; 0.04t/a
固 体 废 弃 物	运营 期	边角料		5t/a
		废焊丝、焊渣		0.05t/a
		办公生活垃圾		19.8t/a
		喷塑除尘灰		14.85t/a
		废包装材料		1.2t/a
		废活性炭		0.2t/a
噪声	各种设备	噪声	70~90dB(A)	达标排放
主要生态影响 本项目基础设施建设完工后对区域进行人工绿化，则原来的生态环境将被工业场地所取代，经过人工绿化，区域生态环境将得到修复和补偿。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1、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对整个施工期而言，施工期的大气污染主要为施工过程产生的扬尘、汽车尾气及装修阶段的有机废气。

1.1 施工扬尘

施工扬尘产生环节为：场地平整、地基开挖、建筑垃圾、建筑材料的运输等。扬尘量的大小与施工现场条件、管理水平、机械化程度以及天气诸多因素有关，是一个复杂、难以定量的过程。扬尘使大气中总悬浮颗粒物剧增，并随风迁移到其它地方，致使空气中含尘浓度超标十倍至几十倍，施工产生的地面扬尘主要来自以下几个方面：

- ① 挖、填方及土方堆放产生扬尘；
- ② 建筑材料（涂料、水泥、砂子）等装卸、搬运和搅拌产生扬尘；
- ③ 来往运输车辆引起的二次扬尘；
- ④ 场地平整施工产生的扬尘。

根据类比调查资料，测定时风速为 2.4m/s，测试结果表明建筑施工扬尘严重，工地内 TSP 浓度相当于大气环境标准的 1.4~2.5 倍，施工扬尘的影响范围达下风向 150m 处。施工及运输车辆引起的扬尘对路边 30m 范围以内影响较大，路边的 TSP 浓度可达 $10\text{mg}/\text{m}^3$ 以上。施工场地有围栏对施工扬尘相对无围栏时有明显改善，当风速 2.5m/s，可使影响距离缩短 40%。

本项目施工扬尘对施工区 30~150m 范围内影响较大，此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点，通过对施工场地周围设置围栏，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因此在施工期建设方必须采取有效的粉尘防治措施。

施工期扬尘对区域大气环境的影响类型表现为短期的和局部的，到项目建设完毕，投入运营，施工期环境影响随之结束。

1.2 汽车尾气

尾气污染产生的主要决定因素为燃料油种类、设备机械性能、作业方式和风力、风向等，根据类比分析，设备机械性能、作业方式的影响程度最大。

施工机械所排放的废气在空间上和时间上具有较集中的特点，在局部的范围内污染物的浓度较高。在施工现场，会有如挖掘机、载重卡车等施工机械大量进入。以黄河重型车为例，单车污染物平均排放量为：CO 815.13g/100km，NO_x 1340.44g/100km，烃类

134.0g/100km。这些施工机械所排放的废气以无组织面源的形式排放，会对项目区及周边区域的大气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运输车辆和部分施工机械在怠速、减速和加速时产生的污染最为严重。经调查，在一般气象条件下，平均风速为 2.6m/s 时，建筑工地的 CO、NO_x 和烃类物质的浓度为其上风向的 5.4~6.0 倍，其中 CO、NO_x 和烃类物质的影响范围在其下风向可达 100m，影响范围内的 NO_x、CO 和烃类物质的浓度均值分别为 0.216mg/Nm³、10.03mg/Nm³、1.05mg/Nm³。当有围栏时，在同等气象条件下，其影响距离可缩短 30%，为 70m。因此，建设方必须合理安排工期和施工时间，加强施工管理，按规定要求采取治理措施，当施工机械进入施工现场时，尽量确保正常运行时间，减少怠速、减速和加速时间，另外，所有施工机械尽量使用环保系施工机械，燃油机车和施工机械尽可能使用柴油。以减轻对大气环境的污染，将影响控制在较低程度。随着施工结束，其影响也将消失，不会造成长期的影响。

1.3 装修阶段油漆、涂料废气

建筑物进入装修施工阶段，就要进行处理装饰墙面、处理楼面等作业，均需要大量使用胶合板、涂料、油漆等建筑化工材料。

室内装修阶段对环境产生污染的材料主要是人造板、饰面人造板以及油漆等有机溶剂（主要有溶剂型涂料、溶剂型胶粘剂、水性阻燃剂、防水剂、防腐剂及防虫剂等）等，其主要污染因子为二甲苯和甲苯，此外还有极少量的汽油、丁醇和丙醇等。

涂料的组成一般包括膜物质、颜色、助剂和溶剂。涂料使用后其中溶剂将全部挥发到大气中去。据了解这些溶剂有苯类、丙酮、醋酸丁酯、乙醛、丁醇、甲酸、水等约 50 多种挥发物，这些溶剂除水之外都会产生异味，经呼吸道吸入可能引起眩晕、头痛、恶心等症状，有人经接触可能引起过敏、皮炎等，有毒溶剂的严重影响可能引起气喘、神态不清、呕吐等急性中毒。

因此，本项目在装修施工过程中应选购和使用符合国家“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有害物质限量”10 项标准要求的产品。对于装修工程所使用的无机非金属类建筑材料，如水泥与水泥制品、各种新型墙体材料等以及用于建筑室内、外饰面用的建筑材料，包括花岗石、建筑陶瓷、石膏制品、吊顶材料、聚酯漆类、粉刷材料、及其它新型饰面材料，应按照《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GB 6566-2001）的要求选择合适产品。

项目竣工后，应按有关室内装饰装修规定要求，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对室内环境空气质量进行监测，确保室内污染物浓度达到《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 18883-2002）要求。

1.4 施工期扬尘污染防治措施

工程施工期间将产生较大的扬尘，而且扬尘的产生还跟风力大小及气候有一定的关系。施工期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如下：

（1）施工工地周边百分百围挡。施工工地周边必须设置 1.8 米以上的硬质围墙或围挡，严禁敞开式作业。围挡地段应设置防溢座，围挡之间以及围挡与防溢座之间无缝隙。对围挡落尘应当定期进行清洗，保证施工工地周围环境整洁。

（2）物料堆放百分百覆盖。施工工地内堆放易产生扬尘污染物料的，必须密闭存放或覆盖。

（3）工地内的运输车辆在驶出工地前，应将车轮、车身冲洗干净，不得带泥上路。

（4）出现五级以上大风天气时，禁止进行土方和拆除施工等易产生扬尘污染的施工作业。

（5）道路与管线施工中使用风钻挖掘地面或者清扫施工现场时，应当向地面洒水。

（6）工程项目竣工后 30 日内，施工单位必须平整施工工地，并清除积土、堆物。

（7）施工现场的垃圾、渣土、沙石等要及时清运，从事散装货物运输的车辆，特别是运输渣土、建筑材料等易产生扬尘物料的车辆，必须严密覆盖，严禁撒漏。加强车辆密闭运输监督管理，所有城市渣土运输车辆实施密闭运输，实施资质管理和备案制度。

采取施工扬尘防治措施后，可有效降低扬尘产生量及浓度，减少扬尘对周边区域的影响，项目施工期扬尘污染是暂时的，随项目建设完成而消失。

总之，只要加强管理、切实落实好这些措施，施工场地扬尘对环境的影响将会大大降低，同时其对环境的影响也将随施工的结束而消失。

2、施工期废水影响分析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工地建筑工人产生的生活污水和工程废水。

2.1 施工期生活污水

施工期项目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废水污染成分较为简单，生活污水排入项目区临时设置的沉淀池内，经沉淀池进行沉淀澄清后，上清液用于浇洒场区内路面。施工期完成后对临时沉淀池进行覆土填埋，并根据需要进行绿化。

2.2 工程废水

本工程施工产生的污水，主要是生产作业过程中冲洗、浸泡溢流和水管泄漏等形成的施工污水。施工污水主要含有砂土，悬浮物，石油类等。生产废水中的主要成分是 SS，生产废水产生量很少，全部排入项目区临时设置的沉淀池内，工程废水经沉淀池进行沉淀

澄清后，上清液用于浇洒场区内路面，防止扬尘污染；施工期完成后对临时沉淀池进行覆土填埋，并根据需要进行绿化。

通过以上措施可保证施工期废水无乱排现象。

3、施工期噪声影响分析

3.1 噪声源

建筑施工期的噪声源主要为施工机械和车辆，其特点是间歇或阵发性的，并具备流动性、噪声较高的特征。因此，在考虑本工程噪声源对环境的影响时，仅考虑点声源到不同距离处经距离衰减后的噪声。各类施工机械声级采用类比调查法获取，具体的噪声源强见表 20。

表 20 主要施工机械噪声源强

序号	施工阶段	设备	单机最大噪声值 dB (A)	噪声测距
1	地基	推土机	86	5m
2	地基	装卸机	90	5m
3	地基	挖掘机	84	5m
4	主体	电焊机	85	5m
5	主体	卡车	92	5m

3.2 噪声影响分析

在考虑本工程噪声源对环境影响的同时，仅考虑声源到不同距离处衰减后的噪声，计算出声源对附近敏感的贡献值，并对声源的贡献值进行分析，噪声值计算模式为：

$$L_A(r) = L_{Aref}(r_0) - (A_{div} + A_{bar} + A_{atm} + A_{exc})$$

式中： $L_A(r)$ ——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dB；

$L_{Aref}(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 A 声级，dB；

A_{div} ——声波几何发散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 dB，

$$A_{div} = 20 \lg(r/r_0)$$

A_{bar} ——遮挡物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 dB，在此取值为 0；

A_{atm} ——空气吸收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 dB，

$$A_{atm} = \alpha(r/r_0)/100, \text{查表取 } \alpha \text{ 为 } 1.142;$$

A_{exc} ——附加 A 声级衰减量 dB， $A_{exc} = 5 \lg(r/r_0)$ 。

施工场地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21。

表 21 距声源不同距离处的噪声值 dB (A)

设备名称	5m	10m	20m	40m	50m	100m	150m	200m	300m
推土机	86	78	71	63	61	53	49	45	41

装载机	90	82	75	67	65	57	53	49	45
挖掘机	84	76	69	61	59	51	47	43	39
电焊机	85	77	70	62	60	52	48	44	40
卡车	92	84	77	69	67	59	55	51	47

从表中可看出，施工机械噪声较高，昼间噪声超过《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标准的情况出现在距声源 40m 范围内，夜间施工噪声超标情况出现在 150m 范围内。施工噪声特别是夜间的施工噪声对环境的影响是较大的。因项目区四周较空旷，无环境敏感点，故随着施工期的结束，噪声影响将消失。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3 施工期噪声防治措施

为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本环评要求施工方须采取以下措施：

(1)施工过程须严格按《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相关规定执行，根据不同的施工作业阶段，各种机械作业应按照以上噪声限值进行控制。并采取适当的封闭和隔音措施。

(2)由于工程质量原因需要连续 24 小时施工的，施工单位必须提前 3 天报当地环保部门审批，并按要求认真实施降噪措施。

(3)定期或不定期的对施工设备和机械进行检修，以使其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

(4)对于产生高噪声的机械设备，工作人员实行戴耳塞、施工者轮换作业、缩短进入高噪声区时间等方法，合理布设高噪声设备安装位置以减少高噪声施工机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施工期产生的这些影响是局部的、暂时的，随着施工的结束这些影响也将消失。本评价认为在采取相应的管理措施后其施工期噪声对外界环境影响不大。

4、施工期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4.1 施工期固体废物源强分析

(1) 施工期固体废物

施工产生的固体废物因施工阶段不同差异较大，土石方阶段固体废物产生量较大，主要为工程渣土及建筑垃圾，结构及装修阶段垃圾产生量较小。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的堆放，会对周围环境卫生、大气环境、公众健康及道路交通等产生不利影响，因此需要采取必要措施，加强管理，集中堆放，及时清理和拉运。

(2) 生活垃圾

项目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如不及时处理不仅有碍观瞻，影响施工区的环境卫生，

而且不及时处理，在气温适宜的条件下则会滋生蚊虫、产生恶臭、甚至会传播疾病，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生活垃圾应及时收集，拉运至城市垃圾处理场处置，以保证施工区域的环境卫生。

4.2 施工期固体废物处置及管理措施

为减轻建设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建筑垃圾和工程渣土对外环境的不良影响，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和当地有关建筑垃圾和工程渣土处置管理的规定，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在施工期固体废物的处置过程中，采取如下管理措施。

(1) 根据需要设置容量足够的、有围栏和覆盖措施的堆放场地和设施，分类存放，加强管理。

(2) 渣土尽量在场内周转，就地用于绿化、道路等生态景观建设，必须外运的弃土以及建筑废料应运至专门的建筑垃圾堆放场；生活垃圾应及时交由环卫部门清运统一处置。

(3) 施工单位与接纳单位签订环境卫生责任书，确保运输过程中保持路面整洁，施工单位应有专人负责，对渣土垃圾的处置实施现场管理。

(4) 在工程竣工以后，施工单位应拆除各种临时施工设施，并负责将工地的剩余建筑垃圾、工程渣土处理干净，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建设单位应负责督促施工单位的固体废物处置清理工作。

5、施工期生态影响分析

5.1 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1) 施工期的水土流失影响。施工中有大量的挖土、弃土和回填土，自然土壤的结构受到破坏，在大风、雨天施工会造成水土流失。

(2) 施工期对景观的影响。施工期由于挖土、堆料等作业，将会对局部景观造成一定的不良影响。

本项目用地为规划的工业用地，现状为空地，地表生长的天然植被为一般杂草，无树木。

5.2 生态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本评价要求建设方采取以下生态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 (1) 施工前划定施工界限，严禁破坏征地范围外的植被；
- (2) 施工营地不能设在周围绿地内；

(3) 施工开挖、填方，应严格按照批准的施工方案进行，避免任意取土和弃土，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破坏或改变附近区域的植被与绿地性质；

(4) 临时用地恢复措施：施工营地和临时工程占地在工程完工后要尽快恢复林、草等绿化植被。并充分利用清表弃土，造林种草。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营运期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本项目建成运营后，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切割过程产生的金属粉尘、喷塑工序产生的粉尘、烘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天然气燃烧机产生的废气以及食堂油烟。

(1) 焊接烟尘

根据本项目工程分析，本项目焊接工序烟尘产生量约 0.013t/a，烟尘中 MnO_2 的产生量约 0.001t/a。本环评要求在车间内设置排风扇，焊接场所设置移动式焊接烟尘过滤器，每两台电焊机连接 1 台移动式焊接烟尘过滤器，由于该设备适用于所有的焊接工作站，具有较大的风量，所以较大的焊接烟尘也能被有效的分离。高效的捕捉率可以对远距离的焊接进行捕捉，空气的烟尘过滤效率可达 99.9%，过滤后的气体通过车间排风扇排出车间外。烟尘浓度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text{mg}/\text{m}^3$ ）的要求。项目区产生的电焊烟尘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2) 切割金属粉尘

本项目在切割过程中会产生细小的颗粒物，这些颗粒物的主要成分为金属。一方面因为其质量较大，沉降较快；另一方面，会有一少部分较细小的颗粒物随着机械的运动而可能会在空气中停留短暂时间后沉降于地面。由于金属颗粒物质量较重，且有车间厂房阻拦，颗粒物散落范围很小，多在 5m 以内，飘逸至车间外环境的金属颗粒物极少，根据国家环保总局《大气污染物排放达标技术指南》课题调查资料表明，调研的国内 6 个机加工企业，各种机加工车床周围 5m 处，金属颗粒物浓度在 $0.3\sim 0.95\text{mg}/\text{m}^3$ ，平均浓度为 $0.61\text{mg}/\text{m}^3$ 。本项目类比同类型企业，切割工序产生的金属粉尘即颗粒物经车间厂房阻拦后，厂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点达标，排放浓度 $<1.0\text{mg}/\text{m}^3$ 标准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3) 食堂油烟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食堂油烟年产生油烟为 0.02t/a，经过油烟净化装置确保油烟去除效率大于 60%，油烟净化装置（抽油烟机）风量为 $4000\text{m}^3/\text{h}$ ，烹饪油烟初始排放浓度为

3.7mg/m³，排放的油烟浓度降 1.5mg/m³，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相关排放限值要求。经处理后，油烟排放量约为 0.008t/a，通过专用烟道引至屋顶高空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喷塑工序产生的粉尘

本项目喷塑工序采用静电粉末喷涂，喷塑工序中粉末涂料的附着率一般在 90%~95% 之间，本次以 90%计，本项目塑粉年用量为 150t/a，未喷涂上的塑粉约 15t/a。本项目喷塑过程是在密闭负压式喷塑间内进行，未喷上工件的塑粉粉末由引风机引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重复利用，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可达 99%，粉尘排放量约为 0.15t/a。风机风量按 5000m³/h 计，排放浓度为 11.4mg/m³，排放速率为 0.06kg/h，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排放浓度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120mg/m³）要求，排放速率满足 3.5kg/h 的要求。

（5）烘干工序产生的废气

喷塑后需要经过 180~220℃的烘烤使粉末熔化粘附在物件的表面，烘烤热源来自天然气烘干炉。塑粉的热分解温度在 300℃以上，由于加热温度小于塑粉的热分解温度，塑料粒子不会发生分解，只会有少量的被固定在其中的单体溢出，因此会产生少量的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_s。VOC_s产生量根据《空气污染物排放和控制手册》（美国国家环保局）中推荐的公式，该手册认为在无控制措施时，VOC_s的排放系数为 0.35kg/t 原料，本项目塑粉使用量约 150t/a，则 VOC_s产生量约为 0.05t/a。

通过在烘道尾部排气口处设置引风机（风量按 2000m³/h），将废气引至一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有机废气处理效率为 90%。即 VOC_s有组织排放量为 0.005t/a（0.002kg/h）。排放浓度为 0.9mg/m³，因 VOCs 尚无国家排放标准，本评价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非甲烷总烃的排放限值进行分析评价，经分析后，本项目烘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非甲烷总烃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120mg/m³标准要求以及排放速率满足 10kg/h 的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6）天然气燃烧机废气

由工程分析可知，燃天然气燃烧机产生的烟尘、SO₂、NO_x 排放浓度均能够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燃气锅炉排放标准，排气筒高度需高出周围 200m 范围内最高建筑物 3m，项目区周围 200m 范围内均为厂房等设施，本项目排气筒高度为 15m，废气经排气筒高空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营运期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运营期产生的污水主要为冲刷污水、洗涤污水等生活污水等，排放量为 1584t/a。根据类比，生活污水未经生化处理的混合水质一般为 COD 约 300mg/L，BOD₅ 约 120mg/L，SS 约 180mg/L，氨氮约 25mg/L。本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混合后排入园区下水管网，废水中各类污染物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的 B 级标准后，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园区污水处理厂可依托性：经核实，园区污水处理厂已建成，计划于 2018 年 4 月正式投入运营，目前园区内下水管网均已敷设完毕，各企业内排水管网与园区主下水管网接通后即可排水。本项目计划于 2020 年 6 月建成投产，故本项目投产后可完全依托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本项目污水。园区污水处理厂日处理水量约 2 万 m³/日，可完全接纳本项目产生的污水。故本项目依托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废水可行。

3、营运期噪声影响分析

正常工作时，车间内的噪声约在 70~90dB（A）左右。各生产工序噪声源均在封闭的生产车间内，全部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基础加装减振垫，通过建筑物隔声和距离衰减且采取上述措施后，可综合降噪 25dB（A），到达车间外的噪声为 65dB（A）。

项目区噪声源经减振、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处理后，厂界噪声值不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要求。

要从根本上解决好噪声传播问题，根据实际经验，从以下几方面针对不同性质的噪声采取不同的治理措施：

①在满足生产要求的前提下，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

②提高零部件的装配精度，加强运转部件的润滑，降低磨擦力，对各连接部位安装弹性钢垫或橡胶衬垫，以减少传动装置间的振动。

③对产生的机械撞击性噪声采用性能好的隔声门窗将噪声封隔起来，房屋内壁采用吸音材料，以减少噪声的传播，设置隔声控制室，将操作人员与噪声源分离开等。

④将切割机、电焊机尽量集中布置，远离厂界围墙，以免噪声影响厂界噪声不达标。

⑤在噪声传播途径上采取措施加以控制，如强噪声源车间的建筑围护结构均以封闭为主，同时采取车间外及厂界的绿化，利用建筑物与树木阻隔声音的传播。

⑥要加强职工个人的自我保护意识，强噪声岗位操作人员必须配戴耳罩，并应尽可能地减少接触强噪声的时间。

本项目位于阜康产业园阜西区阜康苏通小微创业园，四周均为生产企业，没有居民生活区等敏感目标，因此不会产生噪声扰民现象，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营运期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项目建成后固体废物主要有金属边角料、废焊丝焊渣、废包装材料、除尘器收集的粉状、废活性炭以及生活设施产生的生活垃圾等。

4.1 项目固废防治措施

（1）一般固废

项目产生金属边角料由废品站回收处理，废焊条、焊渣集中收集后，送阜康市固废综合处置静脉园处置，喷塑间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收集回用于生产，废包装材料其中可回收部分外售给废品回收站，不可回收部分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和统一处置。一般固废建一般固废暂存间，要求临时贮存点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进行设计，做好防雨、防渗措施，加设挡雨棚，防止废弃物被雨淋发酵，产生恶臭；地面水泥硬化，防止发生渗漏，对地下水造成污染。

（2）危险废物

危废：有机废气净化产生的废活性炭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并设置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需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要求进行设计，地面需防渗。

（3）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垃圾经厂区内设置垃圾桶后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4.2 危险废物处置要求

在危废的处理处置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保相关规定及要求，危废交由有相应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统一收集处置。厂区内的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严格执行，贮存场所必须做好防渗漏、防雨淋、防火等有效处理措施。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规定：对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场所、必须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厂内危险废物临时堆存应采取相应污染控制措施防止对环境产生影响；

（2）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向当地环境保护局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

（3）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处置危险废物，不得擅自倾倒、

堆放；

（4）从事收集、贮存、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单位，必须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经营许可证；禁止将危险废物提供或者委托给无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的经营活动。

（5）收集、贮存危险废物，必须按照危险废物特性分类进行。禁止混合收集、贮存、运输、处置性质不相容而未经安全性处置的危险废物。

（6）转移危险废物的，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向危险废物移出地设区的市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运输危险废物，必须采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并遵守国家有关危险货物运输管理的规定。

（7）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场所，设施、设备和容器，包装物及其他物品转作他用时，必须经过消除污染的处理，方可使用。

（8）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当制定意外事故的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并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应当进行检查。

（9）危废临时储存时间不得超过 1 年。

4.3 一般工业固废要求

（1）对固体废物实行从产生、收集、运输、贮存直至最终处理实行全过程管理，加强固体废物运输过程的事故风险防范，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固体废弃物全过程管理应报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等批准。

（2）加强固体废物规范化管理，固体废物分类定点堆放，堆放场所远离办公区和周围环境敏感点。为了减少雨水侵蚀造成的二次污染，项目固废贮存皆在车间内。

4.4 依托阜康市固废综合处置静脉园处理固废可行性

阜康市固废综合处置静脉园位于阜康市上户沟乡小泉村，处理规模 245 万吨/年。于 2017 年 3 月正式投入运营。主要处理工业固废，为阜康市阜西区及阜东区园区企业服务。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依托阜康市固废综合处置静脉园填埋处理合理可行。

综上所述，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采取相应的回收利用和处置措施，且该措施均切实有效，固体废物能做到不外排。

5、选址合理性分析

5.1 拟选厂址经济合理性分析

阜康产业园阜西区阜康苏通小微企业园纬一路，项目所在地为工业用地，符合阜康产

业园阜西区苏通小微企业园区总体发展规划及环境保护的要求。项目区交通方便，公共设施等外部条件供给有保障，可满足本项目建设需求，建厂条件良好，从经济发展角度考虑该厂址是合理可行的。

本项目区北侧约 3.5km 处为“500”水库，经查阅相关资料，本项目所在园区——阜康产业园阜西区阜康苏通小微企业园不在“500”水库水源地保护区范围之内。故本项目区也不在“500”水库水源地保护区范围之内。本项目区产生的废水排入园区下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与“500”水库无直接水力联系。故本项目的建设将不会对“500”水库产生影响。见图 5。

5.2 规划符合性分析

（1）与阜康苏通小微企业园规划符合性分析

阜康苏通小微企业园功能定位：以新型建材产业为主导的集研发孵化、生产加工、商贸交易、物流配送为一体的国内一流小微企业园。按功能分区分为五大区：生产加工区、仓储物流区、物流配送区、商贸交易区、集宿服务配套区五大功能区。本项目属于超市、仓储货架及物流设备生产加工，属于生产加工区。符合园区功能布局要求。

本项目水、电均由创业园集中供应；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园区管网，由园区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符合区域环境保护规划要求。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充分考虑了环境保护工作，项目产生的“三废”可得到有效的控制，环境影响较小。

因此，本项目符合园区总体规划和环境规划等相关规划的要求。阜康市苏通小微企业园园区规划图见附图 6，园区功能区划图见图 7。

（2）与甘泉堡工业园规划符合性分析

《甘泉堡工业园总体规划》（2016 年-2030 年）产业定位：园区产业发展本着积极实施优势资源转化战略，以新能源和优势资源深度开发利用为主，以高新技术为先导，以建设新时期新型国家级开发区为目标，加快区域经济融合发展步伐，按照“6+3+2”产业体系（即 6 种重点发展产业：新能源与新材料工业、煤化工、高新技术产业、装备制造业、机电工业、精细化工，3 种补充发展产业：有色金属加工、新型建材、一般制造业，2 种配套发展产业：生产性服务业、消费性服务业），建设凸显乌鲁木齐核心优势的新型工业新区和能源资源合作基地、准东煤电煤化工产业带的高新集群及综合服务基地，打造高起点、高标准、高集聚和外向型园区集群，努力培育一批规模化、现代化大型工业企业及产业集群，成为新疆优势资源转化实施基地和我国中、东部能源产业转移的重要承接地，进一步巩固新疆作为我国能源基地的重要战略地位上发挥突出的作用。

本项目属于建材制造业，符合园区产业发展定位，本项目选址位于甘泉堡工业园中的阜康苏通小微企业园内的二类工业用地上，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甘泉堡工业园总体规划》（2016 年-2030 年）中的产业定位和土地利用规划的要求。本项目在甘泉堡工业园中的位置见图 8。

5.3 产业政策符合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淘汰类、限制类，属于允许类。该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具有较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同时本项目已取得阜康市发改委对该项目的立项批复，批文文号：阜发改投资【2017】397 号，同意相关部门予以办理相关手续，详见附件。本次环境影响评价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以阜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核准文件为准。

6、清洁生产分析

清洁生产是指不断采取改进设计、使用清洁的能源和原料、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与设备、改善管理、综合利用等措施，从源头削减污染，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减少或者避免生产、服务和产品使用过程中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以减轻或消除对人类健康和环境的危害，简单的说，清洁生产就是要使用清洁的原料，采用清洁的生产过程，生产出清洁的产品或提供清洁的服务。它是与传统单纯末端治理为主的污染防治措施不同的新概念，即“污染预防”概念，是已被实践证明需要优先考虑的一种环境战略。

对生产过程而言，清洁生产要求节约原材料和能源，淘汰有毒原材料，减降所有废物的数量和毒性；对产品而言，要求减少从原材料提炼到产品再到最终处置的全生命周期的不利影响；对服务而言，要求将环境因素纳入设计和所提供的服务中。对于本项目清洁生产分析主要从以下几个主要方面进行定性分析。

（1）该项目所用原料为清洁原料。该项目生产过程使用的聚酯粉末等喷塑材料是现在应用广泛的、非常环保的塑料材料，不会对生态环境和人体产生直接危害。生产所用的原辅料均无国家明令禁止的有毒或有害物质，符合清洁生产要求。

（2）该项目所用设备不是国家淘汰类设备，静电喷涂流水线，操作稳定，采用国内先进的生产工艺，符合清洁生产的要求。

（3）本项目新鲜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年用水量 1980m³/a，用水量很小。主要的能源消耗是电力，属于清洁能源。因此，从资源指标看，具有清洁生产的特征。

（4）本项目选用的生产设备性能良好，主要污染物产生指标均较低，能够达标排放，

具有清洁生产特征。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清洁生产的要求，具有清洁生产性质，属于清洁生产企业。建设单位在今后的运营管理中，加强对本公司人员的环保宣传教育工作，提高环保意识，用清洁生产这种思想指导其工作，使清洁生产措施真正落实到实处，进一步提高清洁生产水平。

7、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约 3145.12 万元，工程用于环保的投资估算约 54.1 万元，占项目工程总投资的 1.72%，各环保设施组成及投资估算详见表 22。

表 22 环保投资（措施）及投资估算一览表

项目		内容	投资 (万元)
营运期	废气治理	焊接工序，设移动式焊烟过滤器，厂房内设置排风扇	2
		职工食堂设油烟净化器	0.1
		静电喷塑工序设布袋除尘器，设 15m 高排气筒排放废气；两套	15
		烘干工序设废气收集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排放废气；两套	10
		天然气燃烧机设 15m 高排气筒排放废气	2
	废水治理	职工食堂废水建隔油池一座，生活污水接入园区下水管网	10
	噪声治理	焊机、切割机等隔声减震降噪措施	2
	固废处置	设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一座	5
		生活垃圾收集桶	1
	危废处置	废活性炭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理，设危废暂存间一座	5
环境管理	所有废气、废水排放口设置标准取样口及标志牌	2	
环境保护措施投资合计			54.1

8、“三同时”验收计划

根据建设单位项目“三同时”原则，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环境污染防治设施应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项目建成运营时，应对环保设施进行验收，工程“三同时”验收计划见表 23。

表 23 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

环保工程		环保措施	验收标准
废气治理	焊接烟尘	采用移动式焊接烟尘过滤器收集烟尘，车间内设排风扇	颗粒物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120mg/m ³ ）的要求；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设施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喷塑粉尘	布袋除尘器收集，通过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两套设备	颗粒物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的允许排放标准
	烘干工序有机废气	集中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的允许排放标准
	天然气燃烧机废气	采用清洁能源，经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废气排放浓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燃气锅炉排放标准
废水治理	生活废水	职工食堂废水建隔油池一座，生活污水接入园区下水管网	废水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的 B 级标准
固废处理	金属边角料	由废品站回收处理	符合《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
	废焊丝、焊渣	送阜康市固废综合处置静脉园处置	
	除尘器中喷塑粉尘	收集回用于生产	
	废包装材料	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废活性炭	交由有相应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理	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
噪声治理		生产设备采用隔声、减振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排污口规范化		所有废气、废水排放口设置标准取样口及标志牌	—

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 放 源 (编号)	污 染 物 名 称	防 治 措 施 及 投 资	预期治理效果及 污染物排放增减量
大 气 污 染 物	焊接工序	焊接烟尘	采用移动式焊接烟尘过滤器收集电焊烟尘；车间内设排风扇	达标排放
	切割工序	金属粉尘	产尘量较小，经车间厂房阻拦后，厂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点达标排放	
	职工食堂	油烟	油烟净化器	
	喷塑间	粉尘	设布袋除尘器，设 15m 高排气筒排放废气；两套	
	烘干工序	非甲烷总烃	设废气收集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排放废气；两套	
	天然气燃烧机	烟尘、SO ₂ 、NO _x	采用清洁能源，经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水 污 染 物	办公生活污水	办公生活污水	职工食堂废水建隔油池一座，本项目污水排入园区下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固 体 废 物	生产车间	边角余料、废铁屑	废品回收站回收	处置率 100%，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废焊丝、焊渣	集中收集，送阜康市固废综合处置静脉园处置	
		喷塑除尘灰	各除尘器收集的物料粉尘回用于生产线	
		废包装材料	可回收部分由废品站回收，不可回收部分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办公区	办公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处理	
	生产区	废活性炭	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理	
噪 声	生产过程	机械设备	减振、隔声、消声、密闭等措施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的要求。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不够时可附另页） 本项目应尽量绿化厂区及周围空地，植树种草，不仅改善厂区生态环境，还可以净化空气和降低噪声的作用。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新疆佳诚佳和商用设备有限公司拟投资 3145.12 万元在阜康产业园阜西区阜康苏通小微创业园纬一路，新建超市、仓储货架及物流设备生产建设项目。厂区东侧为空地，厂区南侧为纬一路，厂区北侧为空地，厂区西侧为阜康市鑫辰阳物资有限公司。建设性质为新建，建设规模为年产 30 万套超市、仓储货架及物流设备，建设两条超市、仓储货架及物流设备生产线。本项目占地面积 11333.43m²，总建筑面积 6987.16m²，其中建设生产车间两栋，办公综合楼一栋及其他基础设施。

2、环境质量现状

(1) 根据监测及评价结果分析可以看出：PM₁₀、SO₂、NO₂各监测点日平均浓度均未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项目区大气环境质量良好。

(2) 由地下水水质监测及评价结果分析可知，地下水水质监测点的水质指标均达到了《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 III类标准，表明项目区评价范围内的地下水水质良好。

(3) 项目区四个厂界声环境质量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昼间65dB(A)，夜间55dB(A))标准要求，项目区声环境质量较好。

3、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 环境空气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建成运营后，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切割过程产生的金属粉尘、喷塑工序产生的粉尘、烘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天然气燃烧机产生的废气以及职工食堂油烟废气。焊接烟尘采用移动式焊接烟尘过滤器收集电焊烟尘，除尘效率达 99.9%，处理后的废气通过车间内排风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喷塑产生的粉尘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烘干工序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烘干工序采用的燃烧机燃天然气产生的废气，经计算，烟尘、SO₂、NO_x 排放浓度均能够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燃气锅炉排放标准，废气经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本项目食堂油烟经过油烟净化装置确保油烟去除效率大于 60%；切割工序产生的金属粉尘即颗粒物经车间厂房阻拦后，厂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点达标，排放浓度

<1.0mg/m³ 标准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2）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园区下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3）固体废弃物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产生金属边角料由废品站回收处理，废焊丝、焊渣集中收集后，送阜康市固废综合处置静脉园处置，喷塑间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收集回用于生产，废包装材料其中可回收部分外售给废品回收站，不可回收部分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和统一处置。有机废气净化产生的废活性炭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4）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车间内的噪声约在 70~90dB（A）左右。各生产工序噪声源均在封闭的生产车间内，全部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基础加装减振垫，通过建筑物隔声和距离衰减且采取上述措施后，可综合降噪 25dB（A），到达车间外的噪声为 65dB（A）。

通过对噪声源采取适当隔声、减振措施，使得项目排放的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的要求，对周围环境不造成影响。

4、项目产业政策的符合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淘汰类、限制类，属于允许类。该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具有较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同时本项目已取得阜康市发改委对该项目的立项批复，批文文号：阜发改投资【2017】397 号，同意相关部门予以办理相关手续，详见附件。本次环境影响评价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以阜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核准文件为准。

5、综合结论

通过上述分析，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符合阜康苏通小微企业园总体规划。通过对该项目生产内容的污染分析、环境影响分析，本环评认为只要在生产过程中在坚持“三同时”原则基础上，充分落实本环评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严格执行各种污染物排放标准，对当地环境造成的影响不大。因此，从环保角度看，项目的实施是可行的。

二、建议

- 1、积极配合环保部门的监督、监测管理，健全厂内环境管理体制。
- 2、加强厂区、厂界绿化建设，充分利用植物防污降噪功能，美化环境。
- 3、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要求进行建设，不准擅自变更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等。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及生产工艺等发生变化，建设单位应重新办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并报有审批权的环保部门批准。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大气、水、噪声监测报告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应反映行政区划、水系、标明纳污口位置和地形地貌等）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图

附图 4 监测布点图

附图 5 本项目在阜康苏通小微创业园位置示意图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4、声影响专项评价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带格式的：位置：水平：左侧，相对于：页边距，垂直：3.25 字符，相对于：页边距，水平：1.8 字符，周围环绕

带格式的：位置：水平：左侧，相对于：页边距，垂直：3.25 字符，相对于：页边距，水平：1.8 字符，周围环绕

带格式的：位置：水平：左侧，相对于：页边距，垂直：3.25 字符，相对于：页边距，水平：1.8 字符，周围环绕